



每日聖言

二零二三年八月份

8月1日 星期二 聖亞爾豐索主教聖師

出 33:7-11, 34:5-9、28

瑪 13:36-43

那時候，耶穌離開群眾，進到屋裡。門徒前來對祂說：「給我們解釋田裡莠草的比喻吧！」祂回答說：「撒好種子的是人子，田地就是世界，好種子是屬於天國的人，莠子是屬於邪惡的人，撒莠子的敵人是魔鬼，收穫時節是世界末日，收割者是天使。正如拔除莠草，用火燒掉，那將是世界末日的情況。人子要派遣天使，把祂國內一切使人犯罪的事和不法之徒收集起來，扔進火爐，使他們在那裡咬牙切齒地哀哭。然後，義人要閃耀發光，猶如太陽，進入他們父的國裡。有耳的，聽吧！」

福音開頭描述耶穌離開群眾，單獨和門徒們在一起：這強調兩者之間特別的關係。在門徒的請求下，耶穌講解田裡莠草這個比喻的意義。祂特別強調在世界末日之前，善和惡兩種勢力並存的狀態。一方面，祂藉此告訴門徒，面對邪惡不能夠妥協和氣餒，天主允許惡的存在，但同時祂也播種了善，門徒此生就是在天主的安慰和世界的迫害與挑戰中生活。另一方面，祂要堅固他們的信心，到末日，善和惡必要分開，並且義人要閃耀發光得到進入天國的賞報。這樣的教導既幫助門徒們生活于塵世的旅程，又邀請他們的目光注視遠處。同樣，我們也要祈求主在信仰的黑夜中堅定我們的信德。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日 星期三 聖歐瑟伯主教

出 34:29-35

瑪 13:44-46

那時候，耶穌對群眾說：「天國好比埋在田裡的寶藏，有人找到了，馬上又埋好，然後興高采烈地去變賣他所有的一切，買下那塊地。天國又好比一個商人尋找上好的珍珠，一找到一顆價值連城的珍珠，就去變賣他所有的一切，買下那顆珍珠。」

今日福音提到涉及天國的「雙胞胎」式比喻。天國好比「埋在」田裡的寶藏和商人「尋找」的上好的珍珠：這裡首先提及天國的「隱蔽性」，人們要渴望並尋找它；其次，天國具有無法比擬的價值，因此耶穌兩次提到「變賣他所有的一切，買下……」。一旦人們發現其價值，就需要有孤注一擲的勇氣。由此，我們也必須反思自己面對天國的態度，我是否還渴望它還是我已經迷失在現世中而忘記永生的價值？我是否為爭取天國而付諸行動？我是否把它視為無價之寶而可以為之捨棄變賣所有的一切？主，求祢喚起我對天國的渴望和為之付出一切的果斷。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3日 星期四

出 40:16-21、34-38

瑪 13:47-53

那時候，耶穌對群眾說：「天國又好比撒在大海的漁網，網羅各種魚蝦。網滿了，人便拖上岸，坐下來，揀好的魚蝦放在籃子裡，壞的扔掉。世界末日時也會這樣：天使要來，從義人中揪出惡人，扔進火爐裡，他們會在那裡咬牙切齒地哀號。」耶穌說：「這一切，你們都明白了嗎？」他們回答說：「明白了！」祂便對他們說：「所以，每個作天國門徒的經師，就像一家之主，從自己的寶庫裡把新的和舊的寶物取出來。」耶穌講完這些比喻後，離開了那地方。

今日福音繼續講述有關天國的比喻。耶穌很形象地描述天國就像撒在海中的魚網，打撈魚蝦之後便開始篩選；世界末日也同樣如此。本段福音提醒我們要反思現世和末世兩個層面：善與惡在現實生活中處於並存的狀態，因此，我們既無需幻想在地上建立理想國，又要準備好與黑暗勢力做鬥爭去努力聖化自己。同時，我們的目光應注視祂將來臨的那日，善人與惡人最終要彼此分開得到與之相應的賞與罰。這個比喻旨在加強我們的勇德，即使我們在地上無法立時得到該有的公平，甚至因義而受迫害，還是要鼓起勇氣前進，唯獨在祂的國內有正義與平安。主，請讓我們在信德內期待祢的國來臨。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4日 星期五 聖若翰·維雅內司鐸

肋 23:1、4-11、15-16、27、34-37

瑪 13:54-58

那時候，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在會堂裡教導人。眾人因此很驚訝，說：「這人從哪裡得到這智慧和這些能力？祂不是那個木匠的兒子嗎？祂的母親不是叫瑪利亞嗎？祂的兄弟不是雅各伯、若瑟、西滿和猶達嗎？祂的姐妹不都是我們村裡的人嗎？那麼，祂這一切是從哪裡來的呢？」因此，他們就對祂起了反感。耶穌卻對他們說：「先知唯一不受尊敬的地方，是他的故鄉和本家。」因為他們不信，祂沒有在那裡行許多奇跡。

今日福音記述耶穌在自己的家鄉不被人們所接納的經過。祂家鄉的人們認識祂的父親若瑟，祂的母親瑪利亞，以及祂的親屬。這些人很熟悉耶穌在納匝肋隱居三十年的生活，然而他們卻不真正認識祂，甚至對祂起反感，根本不相信祂超然的智慧和能力。福音在最後告訴我們，耶穌在家鄉沒有行許多奇跡是因為人們的無信。換句話說，奇跡是在信德內與祂合作的結果。福音也為我們指出認識的兩個層面：一方面指外在熟悉某人的家庭和生活環境；另一方面是與某人建立內在的深層關係。同樣，我們也需要反思：我是否僅僅熟悉福音中記述的耶穌？還是我與祂相遇並彼此認識了？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5日 星期六 聖母大殿奉獻日

肋 25:1、8-17

瑪 14:1-12

那時候，統治加里肋亞的分封王黑落德聽到了耶穌的名聲，便對他的臣僕說：「這個人一定是洗者若翰，他從死者中復活了！所以在他身上有行奇跡的能力。」原來，黑落德當初把若翰捉拿、捆綁並關進監獄，是為了自己與他兄弟斐理伯前妻黑落狄雅的事，曾被若翰斥責：「你娶這個女人，是違反法律的！」黑落德早就想殺若翰，但害怕引起百姓騷亂，因為百姓都認為若翰是先知。

到了黑落德的生日，黑落狄雅的女兒在宴會的賓客面前跳舞，得到黑落德的歡心。於是黑落德發誓答應，她無論要求什麼都會給她。這女孩受了母親的指使，就說：「請把洗者若翰的頭用盤子盛來給我！」黑落德很為難，但在賓客面前已發了誓，只好下令，派人在獄中斬了若翰的頭給她。那顆頭顱便盛在盤子裡，送到女孩面前，女孩拿去給了她的母親。後來，若翰的門徒前來收屍安葬，又去把這消息告訴耶穌。

今日福音講述洗者若翰被捕受害的經過。故事的核心涉及面對真理的不同態度。若翰勇敢指責執政者黑落德的錯誤，並為真理殉道。而黑落德卻無法面對自己娶弟媳的過失，不願接受若翰是先知的事實，並為了面子接受黑落狄雅女兒的無理要求。而黑落狄雅只希望為真理發聲的人閉嘴不言，置之於死地；其女更是沒有任何分辨的能力而為母親所利用。這幾個人物把當今人們面對真理的態度表現得淋漓盡致：有人為真理捨命；

有人滅殺真理之聲；有人搪塞回避；有人不分青紅皂白……但祂說過「我就是真理……凡捨棄生命的必將得到生命」。主，請賜我勇氣為真理作證。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6日 星期日 耶穌顯聖容

達 7:9-10、13-14

達尼爾我，在夜間觀望，直到安置了寶座，上面坐著一位萬古常存者。祂的衣服潔白如雪，祂的頭髮潔白如羊毛，祂的寶座好似火焰，寶座的輪子如同烈火。一道火河湧出，從祂面前流下，有千萬服事祂的，有億兆侍立在祂面前的，審判者已坐堂，案卷已展開。我仍在夜間的神視中觀望；看見一位相似人子者，乘著天上的雲彩而來，走向萬古常存者，遂即被引到祂面前。祂便賜給似人子者統治權、尊榮和國度，各民族、各邦國及各異語的人民都要侍奉祂。祂的王權是永遠的王權，永存不替；祂的國度永不滅亡。

伯後 1:16-19

弟兄姐妹們：我們從前告訴你們有關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權能和祂再來的事，決不是精心捏造的神話，我們是祂榮耀的見證人。當祂從天主父那裡接受尊貴和光榮時，從至高的光榮中有聲音對祂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當我們與祂一起在那聖山上時，我們也親耳聽到了這從天上來的聲音。而且我們有更確實的先知們的預言。你們最好多留意這些預言，

當作是在黑暗中照耀的明燈，直到天亮，晨星在你們心中升起的時候。

瑪 17:1-9

六天後，耶穌帶著伯多祿、雅各伯和若望，單獨上了一座高山。耶穌在他們面前變了容貌。祂的衣服發光，極其潔白，世上沒有人能把布漂得那麼白。厄里亞和梅瑟也顯現給他們，正和耶穌談話。伯多祿回應耶穌說：「拉比（即老師）！我們在這裡真好！我們搭三個帳篷，一個給祢，一個給梅瑟，一個給厄里亞。」其實，他不知道該說什麼，因為他們已嚇呆了。當時，一片雲彩出現，籠罩了他們，並且從雲中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從祂！」他們忽然向四周一看，卻看不見任何人，只有耶穌和他們在一起。下山時，耶穌叮囑他們，直到人子從死者中復活，不要把所看到的事告訴任何人。他們謹守這話，但又彼此議論「從死者中復活」是什麼意思。

教會今天慶祝耶穌顯聖容。瑪竇借用達尼爾先知在神視中所見萬古常存者的模樣來描述耶穌基督，以說明其天主性。厄里亞和梅瑟分別代表先知和法律，這也充分證明耶穌要滿全舊約對默西亞的期待。聲音和雲彩是天主父和聖神臨在的標記，因此耶穌顯聖容也是天主聖三顯示的標記。有關耶穌受洗（參瑪 3:16-17）的記述與耶穌顯聖容形成平行排列：前者記錄耶穌公開生活的開始；而後者為耶穌苦難做鋪墊：這表明祂的整個生命都體現了天主聖三的共融。本段福音的核心旨在表明耶穌的天主性身份。伯多祿的回應「我們在這裡真好」成為所有天主子女的心聲。主，

請讓我們品嚐生活在祢內的甘飴。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7日 星期一 聖西斯篤二世教宗及同伴殉道 聖加耶當司鐸

戶 11:4-15

瑪 14:13-21

那時候，耶穌聽到若翰去世的消息，便悄悄地坐船離開那裡，來到一處偏僻的荒野。群眾聽到了，便從各城鎮步行著跟祂去了。所以，祂一上岸，便看見大批群眾。祂很憐憫他們，並治好了他們的病人。

到了傍晚，門徒們前來對祂說：「我們在這荒野地方，天色已晚。打發群眾走吧，讓他們到附近的村莊自己買東西吃。」可是耶穌說：「他們不用去了，你們給他們一些東西吃吧。」他們說：「我們這裡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耶穌說：「拿過來給我。」然後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祂拿起那五個餅和兩條魚，舉目望天，祝福了，把餅擘開，交給門徒，由門徒再分給群眾。大家吃了，人人都飽了，然後把剩下的碎塊收集起來，裝滿了十二筐。當時一起吃的人，不算婦女和小孩，大約有五千男人。

今日福音記述五餅二魚的奇跡。福音最先描寫耶穌看見群眾時動了「憐憫」的心，即祂是施行奇跡的主動者。但同時祂也要求門徒們去分享祂的心意：「你們給他們一些東西吃吧」。換句話說，門徒獻上微不足道的五餅二魚似乎是產生奇跡的「必要條件」。接下來又是天主的工作

「祝福、擘餅」，而後「由門徒分給群眾」。我們需要在這個過程中看到門徒與祂的合作關係，尤其是祂願意藉著門徒們分施救恩。五餅二魚的奇跡特別提醒我們去反思我們在教會中的角色。祂邀請我們成為「給他人食糧」而非「打發他們離開」的人。主，求祢賜我血肉的心以分享祢對他人的憐憫之情。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8日 星期二 聖多明我司鐸

戶 12:1-13

瑪 15:1-2, 10-14

那時，有法利塞人和經師，從耶路撒冷來到耶穌跟前說：「祢的門徒為什麼違犯先人的傳授？他們吃飯時竟不洗手。」耶穌便叫群眾過來，對他們說：「你們聽，且要明白：不是入於口的，使人污穢；而是出於口的，纔使人污穢。」那時，門徒前來告訴耶穌說：「祢知道法利塞人聽了這話，起了反感嗎？」耶穌答說：「任何植物，凡不是我天父所種植的，必要連根拔除。由他們罷！他們是瞎子，且是瞎子的領路人；但若瞎子領瞎子，兩人必要掉在坑裏。」

在主耶穌的時代，有許多猶太教的黨派，例如：法利塞人、厄色尼人、撒杜塞人等。他們都以梅瑟五書為核心，注重天主對他們民族的揀選、與他們立約等。然而有那麼多教派的原因就是因為對經書有不同的解釋。耶穌並不反對人要遠離罪，接近聖潔，但是法利塞人的大問題之一，就是他們過分地倚靠自己，認為只要守戒律，自己

就能升上天堂。為此，主耶穌稱他們為「瞎子」，而更可悲的是他們還領導別人這樣做，「是瞎子的領路人」。無論我們怎麼看，他們就是缺乏謙卑的美德；難道他們不知道，他們只不過是凡人，而在討論的是天主的事嗎？看看今天的我們，或許沒有很注意儀式和戒律，連基本的禮讓和禮貌都在生活中被遺忘了。然而，我們跟法利塞人的基本心態還是一樣，過分地倚靠自己，而沒有真正地倚靠天主。人人都能在順心的情況中說：我全心倚靠上主；但只有真正謙卑的人能在逆境中說：主，我都接受。但求你幫助我，我信賴你。法利塞人是「瞎子」，因為他們看不到天主的手一直不斷地引領著他們。讓我們從中學習，如何當一個能看見的人，並且意識到自己若是沒有天主的輔助，卻是一無所有呢！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9日 星期三 聖依蒂·斯坦貞女殉道

戶 13:1-2、25，14:1、26-29、34-35

瑪 15:21-28

那時候，耶穌退到提洛和漆冬境內。在那地區，有一個客納罕婦人出來，哭著喊叫：「主啊！祢是達味之子！可憐我吧！我的女兒被惡魔折磨得好苦啊！」耶穌卻一句話也不回答她，於是門徒們前來請求祂說：「打發她走吧！祢看，她一直跟在我們後面喊叫。」耶穌答說：「我被派遣，只是為了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婦人連忙上前，向祂跪拜，說：「主啊，幫助我吧！」耶穌說：「拿孩子的餅丟給小狗，是不對的。」那婦人說：「主啊，是的！但主人桌上掉下來

的碎渣，小狗也能吃呀！」於是耶穌回答她說：「啊！婦人，你的信德真大，就照你所要的，為你實現了吧！」就在那一刻，她的女兒便痊癒了。

福音首先提到耶穌到了提洛和漆冬，即外邦人的地區。因此，不難理解為何耶穌把以色列子民比作孩子，而把外邦人視作小狗。這並非是祂對非猶太人的歧視，而是側面反映了當時猶太人對外邦人的普遍態度。令人驚訝的是婦女的回應，她不僅在耶穌沉默不語之後還窮追不捨，甚至把祂視作主人，而甘願接受「小狗」這樣卑微的稱呼。這一切源於她對耶穌的信賴，她知道並堅信祂就是天主，祂有能力治癒自己的女兒。這篇福音特別突出描寫這位外邦女子傑出的信德，她的持守源於她相信天主值得自己為之付出一切。主，求祢賜予我這種可以為祢放下我自己的堅持。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0日 星期四 聖老楞佐執事殉道

格後 9:6-10

若 12:24-26

那時候，耶穌對安德肋和斐理伯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去，仍然是一粒；若是死去，才會結出許多麥粒來。那喜愛自己生命的，必會喪失生命；那不顧惜自己此世生命的，必可保全生命直到永遠。誰要服侍我，當跟隨我；我在哪裡，服侍我的人也在哪裡；誰服侍我，必蒙我父的尊重。」

教會今天紀念聖老楞佐執事殉道，福音有關

生與死的反思也非常契合這個主題。耶穌以麥子死去結出果實的邏輯來反思看似矛盾的「生死論」：愛生而喪生，捨生而得生。耶穌提到捨棄生命的標準是跟隨祂的道路，這樣的人才能和祂在一起，即在永生之中，因為祂本身就是生命。保祿宗徒詮釋了這樣的生命狀態：「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迦 2:20）。這並非意味著我們失去了生活的主動權，而是在每一件事情中將自己的生命完全與基督契合。主，祢知道我是多麼沒有安全感，多麼想把持一切，求祢讓我有為祢捨生的勇氣。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1日 星期五 聖嘉肋貞女

申 4:32-40

瑪 16:24-28

那時候，耶穌對祂的門徒們說：「誰願意跟隨我，該捨棄自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因為凡是想保全自己生命的，必會喪失生命；但為了我的緣故而失去生命的，必得到生命。人縱然賺得全世界，卻毀了自己的靈魂，又有什麼好處呢？還能用什麼換回自己的靈魂呢？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降臨，那時祂要按照各人的行為給予賞報。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裡的人當中，有些還沒有死就要看見人子的王權來臨。」

今日福音特別強調做耶穌門徒的條件：跟隨祂、捨棄自我、背負十字架。我們經常把目光注視在「背負十字架」上，由此把跟隨耶穌的路解

釋成痛苦不堪的旅程。這忽略了最重要的資訊：「跟隨我」。希伯來文以簡單的動詞「走」表示「跟隨」的涵義，其內涵卻非常深刻：即跟在某人後面延續其步伐。因此，做門徒的首要條件是選擇「跟隨祂」，當我們能夠做到以基督為目標，繼續祂的步履時，我們自然而然能學會捨棄自我和背負十字架。祂已經向我們啟示祂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倘若我們跟隨祂，那麼我們必然會在正確的道路上，沿著真理前進，並最終獲得生命。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2日 星期六

申 6:4-13

瑪 17:14-20

那時候，有一個人上前來，跪在耶穌面前說：「主啊！可憐我的兒子吧！他有癲癩病，非常痛苦，常常跌進火裡，或掉進水中。我帶他去見祢的門徒，可是他們不能治好他。」耶穌回答說：「唉！你們這些不信又邪惡敗壞的人！我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還要容忍你們到幾時呢？把他帶到我這裡來！」於是耶穌斥責那邪魔，邪魔就離開了那個男孩，男孩立刻痊癒了。事後，門徒們前來，私下問耶穌說：「為什麼我們不能驅走那魔鬼呢？」祂說：「因為你們的信德很小。我實在告訴你們，即使你們的信德有如一顆芥籽那麼大，可以對這座山說：從這裡移到那裡去！這座山必會服從；對你們便沒有不可能的事。」

今日福音將驅魔的能力與信德聯繫在一起。

福音很細緻地描繪了魔鬼在男孩子身上的能力：使之患有癲癇病並跌入火中或水中。而與之相對的是門徒的無能為力。這種對比呈現出惡大於善的表像。但耶穌卻能驅逐邪魔，這體現出祂必然會戰勝惡勢力。門徒們的無能源於他們的小信德。耶穌以芥籽的微小和高山的龐大作對比說明信德的力量。本段福音最關鍵內容是末尾提到的信德使門徒成為「全能」。我們都熟悉天使對瑪利亞說的「在天主前沒有不可能的事」（路 1：37），因此，門徒的能力源於信賴天主的全能。主，求祢賜予我信德，我的力量寄望於祢的全能。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3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

列上 19:9a、11-13a

那時候，厄里亞來到天主的山曷勒布，進了一個山洞，在那裡過夜；有上主的話傳於他說：「你出來，站在山上，立在上主面前。」那時，上主正從那裡經過。在上主面前，暴風大作，裂山碎石，但是，上主卻不在風暴中；暴風以後有地震，但是上主亦不在地震中；地震以後有烈火，但是上主仍不在烈火中；烈火以後，有輕微細弱的風聲。厄里亞一聽見這聲音，就用外衣蒙住臉出來，站在洞口。

羅 9:1-5

弟兄姐妹們：我在基督內講真話，不會說謊！我的良心在聖神內為我作證：我心裡痛苦不堪，這悲傷從未停止，我甘願被詛咒，承受與基督分離之苦——只為了救我的同胞，我的骨肉至親。他們是以色列人，

擁有義子的名份、光榮、盟約、法律、禮儀及許諾；聖祖是他們的，而且按血統說，基督也出自他們的民族。祂是在萬有之上的天主，當永受讚美！阿們！

瑪 14:22-33

那時候，耶穌催促門徒上船，叫他們先到對岸去，自己留下來遣散群眾。群眾散去後，祂便獨自上山祈禱。到了晚上，祂一個人在那裡。此時，門徒的船已離岸很遠，遇上逆風，受波浪衝擊。夜裡四更時分，耶穌在海面上向他們走去。門徒們見祂在海面上行走，非常驚慌，說：「有鬼啊！」嚇得大叫起來。耶穌立刻對他們說：「放心！是我，不要怕！」伯多祿回答說：「主，如果是祢，就讓我在水面上走到祢那裡去吧！」耶穌說：「來吧！」伯多祿便下船，在水面上向耶穌走去。但他一見風浪很大，就害怕了，開始下沉，隨即喊叫：「主啊，救命啊！」耶穌立刻伸手抓住他，說：「小信德的人啊！你為什麼懷疑呢？」他們上了船，風就停了。船上的人都朝拜祂說：「祢真是天主子！」

讀經一講述厄里亞先知在逃亡過程中與天主的相遇。上主並沒有藉著暴風、地震、烈火顯示自己的威能，而是以柔和的風來撫慰痛苦不安中的先知。同樣，福音中記述門徒的船遇到逆風受波浪衝擊，耶穌行走海面以「放心！是我，不要怕！」的話來安慰受驚的門徒。天主以無形的風聲陪伴了厄里亞先知表現了祂的超越性，而在福音中祂以有形有聲的方式體現了祂的俯就性。兩者契合點就在於保祿宗徒在讀經二所提到的降生成人的奧跡：祂出自猶太民族。我們需要培養自

己對天主自我啟示的敏感度，祂知道我們需要什麼，祂也會陪伴我們。主，讓我認出是祢，我便不再害怕。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4日 星期一 聖高比司鐸殉道

申 10:12-22

瑪 17:22-27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人子將被交在人的手裡。他們要殺害祂，第三天祂要復活。」他們非常憂傷。他們來到葛法翁，收殿稅的人來問伯多祿說：「你們的老師不納殿稅嗎？」他答說：「當然納！」他進了屋子，耶穌先問他說：「西滿，你認為怎樣？世上的君王向誰徵收關稅或丁稅呢？自己的孩子還是外人？」他回答說：「外人。」耶穌對他說：「所以，孩子就不用交稅了。但為了不得罪他們，你去海邊釣魚，打開釣上來的第一條魚的口，你會找到一個銀幣，拿去交給他們，當作你和我的殿稅。」

今日福音涉及耶穌及其門徒是否需要繳納聖殿稅的問題。耶穌以世上君王只向外人徵稅，但自己的孩子卻不需要交稅的事實來說明祂就是天主。猶太人將聖殿視為天主臨在的有形標誌，而聖殿稅是為了供應聖殿日常周轉之所需。倘若收殿稅的人真正認識耶穌的身份，無論如何也不會想到自己會和居住在聖殿中的天主要「房租」。耶穌讓伯多祿以奇跡的方式得到交稅的銀幣也側面反映出耶穌本不該納聖殿稅，這只是顧及當時其他人的需要而已。這段福音充分表現了天主的

愛德，祂會顧及他人的承受度，而且祂不僅為自己也為伯多祿納稅。主，當他人不理解我的時候，請讓我懷有祢愛德的胸襟。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5日 星期二 聖母蒙召升天節

默 11:19, 12:1-6、10

格前 15:20-26

路 1:39-56

瑪利亞就在那幾日動身趕往山區，來到猶大的一座城，進了匝加利亞的家，即刻問候依撒伯爾。依撒伯爾一聽到瑪利亞的問候，腹中的胎兒就跳躍起來，依撒伯爾就充滿了聖神，大聲高呼說：「你在女人中是蒙祝福的！你懷的胎兒也是蒙祝福的！我主的母親來探望我，我怎會如此榮幸？看，你問候的聲音一入我耳，我腹中的胎兒就歡喜跳躍！這相信主傳給她的話必要實現的女子是有福的！」瑪利亞便說：「我的靈魂歌頌上主的偉大，我的心神因天主、我的救主而歡欣！因為祂垂顧了祂婢女的卑微，今後人們要永遠稱我有福。全能者為我做了大事，祂的名字是聖的！祂的仁慈世代代賜予敬畏祂的人。祂伸手施展大能，把心高氣傲者驅散。祂從王座上推下權貴，卻高舉卑微的人。祂以美物飽饜飢餓的人，而使富人空手而去。祂扶持自己的僕人以色列，為紀念自己的仁慈，依照祂對我們的祖先所許諾的，恩待亞巴郎和他的子孫，直到永遠。」瑪利亞陪依撒伯爾住了大約三個月，然後回家去了。

讀經一描述女人和大龍力量懸殊的鬥爭，而天主大能的救援是這女子得勝之保障。這位在痛苦中生育的女子是教會的象徵（瑪利亞無染原罪，因此傳統上認為她不會承受產痛），而那擁有「七個頭，十隻角，七個皇冠」的大龍指代強有力的惡勢力（數字十與七在猶太文化中指代圓滿）。然而天主卻能夠使得強弱互相轉化，這便是瑪利亞在謝主曲中詠唱的核心內容。讀經二提醒我們透過瑪利亞靈肉升天的特殊恩寵看到救恩的源泉耶穌基督，正如她所承認「全能者為我做了大事」。教會今日慶祝聖母靈肉升天引導我們默觀天主的救恩計劃：瑪利亞所得殊榮是所有得救者將來要領受的預象。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6日 星期三 匈牙利聖王斯德望

申 34:1-12

瑪 18:15-20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如果你的兄弟得罪了你，你要單獨指出他的過失。如果他肯聽你，你便將你的兄弟贏回來了；如果他不聽，你就帶一兩個人同去，憑兩三個證人作證，能確定這件事情；如果他仍然不聽他們，應該向教會報告；如果他連教會也不肯聽，就把他當作外邦人或稅吏看待。

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在地上束縛的，在天上也要被束縛；你們在地上釋放的，在天上也要被釋放。同樣，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祈求，無論求什麼，我的天父一定會給你們實現。因為哪裡有兩三個人因我的名相聚，我就在他們

中間。」

今日福音記述耶穌給與門徒實踐經驗的教導。首先涉及兄弟之間的規勸問題。祂指導我們要遵循真理與愛德雙原則而循序漸進：單獨談話，小團體討論，呈報教會長上。祂指導我們面對主內某個兄弟姐妹的過失不應該是在背後嚼舌根，而是如何幫助對方成長。其次，祂告知門徒他們在地上的權柄，並非源於某人的能力，而是與祂在天上的權柄相通。最後，耶穌告訴他們祈禱的力量，哪怕人數微薄，但是同心合意便可以實現所求之恩，且向他們承諾祂的臨在。這些教導最終都指向教會。它是基督臨在的有效標記，也是分施救恩的途徑。祂願意藉著教會給予我們恩典，主，請讓我愛慕教會，請讓我成為她的兒女。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7日 星期四

蘇 3:7-11、13-17

瑪 18:21-19:1

那時候，伯多祿前來問耶穌說：「主！如果我的兄弟得罪了我，我該寬恕他幾次？七次夠了嗎？」耶穌回答：「不是七次，我告訴你，是七十個七次！因此，天國就好像一個國王，要跟他的僕人們算帳。開始的時候，來了一個欠一萬塔冷通的人。因他無力償還，國王就下令把他連同妻子兒女和他所有的東西都賣掉來還債。那僕人就跪下叩拜國王說：『求你給我一些時間吧！我會把一切債務還給你。』於是國王就憐憫了他，不但把他放了，更赦免了他的債。那個僕

人一離開國王，遇見一個欠他一百銀錢的同伴，就立刻抓住他，掐著他的脖子喊說：『把你欠我的錢還給我！』那同伴就跪下哀求說：『給我一些時間吧！我會把一切債務還給你。』可是他不肯，反而把那人關進監獄，直到還清了欠債。其他的同伴看見這事，都很氣憤，便向他們的主人報告了所發生的一切。主人就把這個僕人叫來，說：『你這個惡毒的僕人！因為你哀求我，我就赦免了你一切的債。難道你不應該也憐憫你的同伴，像我憐憫了你一樣嗎？』主人非常生氣，把他送去受刑，直到還清所有的欠債。所以，如果你們不從內心寬恕得罪你們的弟兄，我的在天之父也要同樣對待你們。」耶穌講完這些話，就離開加里肋亞，來到約但河對岸的猶太地區。

今日福音涉及到寬恕弟兄的問題。耶穌談到的「七十個七次」指代無法數清的次數。祂所講述天國的比喻是為了讓我們清楚，天主寬恕了我們重大的罪過，因此我們受邀分享天主的憐憫之心，而去寬恕得罪我們的弟兄。這寬恕的能力不是源於我們自己，而是來自於祂仁慈的泉源。很多人利用這段福音無限度的誇大慈悲，而往往忽略了真理的重要性。我們要注意到耶穌敘述的比喻中特別強調國王讓僕人去認識真理，正如聖詠中提到的：仁愛與真理必彼此相迎，正義與和平必彼此相擁（詠 85：11）。真正的寬恕離不開「仁愛」、「真理」、「正義」、「和平」。主，求祢幫助我在真理中愛並寬恕。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8日 星期五

蘇 24:1-13

瑪 19:3-12

那時候，有些法利塞人來試探耶穌說：「按照法律的規定，允許男人為了任何正當的理由休妻嗎？」祂回答說：「你們沒有讀過這段經文嗎？當初天主就造了男人與女人，並說『為此，人要離開父母，與自己的妻子結合，兩人成為一體』。這樣，他們不再是兩個人了，而是一體，所以，天主所結合的，人不能拆散！」他們又問：「可是，為什麼梅瑟法律說男人給妻子寫一張休書，就可以叫她走呢？」耶穌對他們說：「梅瑟知道你們心硬，才准許你們休妻，但當初並不是這樣。所以，我告訴你們：除非因為妻子淫亂，誰休妻另娶，就是犯了姦淫罪；誰娶被休過的婦人，就是使她犯姦淫。」門徒們便對祂說：「男人與女人的關係若是這樣，不結婚反而更好！」耶穌說：「你們剛才說的話，不是所有的人都能接受的，只有那些蒙恩賜的人，才能接受。有些人從母腹中開始就是個閹人，有的人是被人閹的，而有些是為了天國自閹的。能明白的，就明白吧！」

法利塞人向耶穌提出有關休妻的問題。在當時的社會環境中，女人的地位很低，只有男人可以提出休妻，而絕無「休夫」一說。本段福音實則討論離婚的問題。耶穌的回答直指「在起初」天主如何創造男女，而沒有參考在其後才有的梅瑟法律，以便告訴人們婚姻的不可拆散性是從天主創造人就開始的。這才是婚姻聖召的初始及其神聖性之所在。而有關獨身聖召，耶穌則強調這

是天主特別的恩賜，並非賦予所有的人。這段經文解釋了婚姻聖召的起初和其不可拆散性，它不是束縛而是祝福。同樣，獨身也是恩賜。主，不論是婚姻還是獨身，請祢陪伴我在塵世的旅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19日 星期六 聖若望·歐德司鐸

蘇 24:14-29

瑪 19:13-15

那時候，有人帶著一些小孩來見耶穌，請祂給孩子們覆手祈禱。門徒們就斥責他們。耶穌卻對他們說：「讓孩子們到我這裡來！不要阻攔他們，因為天國正是屬於這樣的人。」耶穌給他們覆手後，繼續前行。

今日讀經描繪若蘇厄與以色列子民在舍根建立的盟約，其核心在於「敬畏上主，誠心敬意的侍奉祂」（若 24：14）。福音講述耶穌如何給孩子覆手祈禱並教導門徒天主是屬於像孩子一樣的人。那麼，孩子的特徵是什麼？天真、純潔、心無詭詐，換句話說，小孩子很容易信任他人，更容易做到「誠心誠意」。耶穌希望門徒用孩子的單純做到「全心、全力、全意」去侍奉上主。祂要我們做的很簡單，而我們自己往往太複雜，太分裂。敬畏上主並非是害怕祂，而是勇敢地去愛祂，耶穌要我們有孩子那樣初生牛犢不怕虎的勇氣。主，求祢幫助我除去內心的複雜和顧慮，請讓我單純地注視祢、愛慕祢、跟隨祢。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0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主日

依 56:1、6-7

上主這樣說：「你們應當持守公道，履行正義，因為我的救恩就要來到，我的正義就要出現。至於那些歸依上主，事奉祂，愛慕上主的名，作祂的僕人，又都遵守安息日而不予以褻瀆，並固守我盟約的異邦人，我要領他們上我的聖山，使他們在我祈禱的殿裡歡樂，他們的全燔祭和犧牲在我的祭壇上要蒙受悅納，因為我的殿宇將稱為萬民的祈禱所。」

羅 11:13-15、29-32

弟兄姐妹們：現在我向你們外邦人說，我既作了外邦人的宗徒，就願意彰顯我的職責，這樣也許能激發我同胞的好勝心，從而拯救他們中的一些人。如果因他們被拋棄，世界與天主重歸於好了，那麼，他們的被接納豈不是死而復生嗎？因為天主的恩賜與召選，不會收回。正如你們從前不順從天主，現在卻因他們的不順從而蒙受憐憫。同樣，他們現在不順從，是為了借著你們蒙受的憐憫，使他們也要受憐憫。因為天主把所有的人都囚禁在不順從之中，是為了憐憫所有的人。

瑪 15:21-28

那時候，耶穌退到提洛和漆冬境內。在那地區，有一個客納罕婦人出來，哭喊著說：「主呀！達味之子！可憐我吧！我的女兒被惡魔折磨得好苦啊！」耶穌卻一句話也不回答她，於是門徒們前來請求祂說：「打發她走吧！祢看，她一直跟在我們後面喊叫。」耶穌答說：「我被派遣，只是為了以色列家迷失的

羊。」那婦人卻前來，向祂跪拜，說：「主啊，幫助我吧！」耶穌說：「拿孩子的餅丟給小狗，是不對的。」那婦人說：「主啊，是的！不過小狗也吃主人桌上掉下來的碎渣。」耶穌對她說：「婦人，你的信德真大！就照你所願的，為你成就吧！」從那時起，她的女兒就痊癒了。

今日的讀經和福音都涉及到以色列子民和外邦人與天主的關係。依撒意亞先知預言安息日和祭獻不再是猶太人的「專利」，並且天主的聖殿將成為萬民的祈禱所。保祿宗徒強調他作為外邦人宗徒的職責，但是同時也宣告天主對以色列子民的召叫與恩賜的有效性。福音則是這兩個神學思想的綜合體現。首先耶穌退到提洛和漆冬，即外邦人的領地，而哭求耶穌的客納罕婦人也是外邦女子。耶穌所謂的「只是為了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一方面祂說明了天主救恩計劃從猶太人開始，另一方面也是考驗這位女子的信德。婦人因信心得到了耶穌的治癒正應驗了依撒意亞先知對外邦人的預言。主，我們特別為祢特選的猶太子民祈禱，也感謝祢將我們這些外邦人列入救恩的行列。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1日 星期一 聖比約十世教宗

民 2:11-19

瑪 19:16-22

那時候，有一個人來見耶穌，說：「老師，我要做什麼好事，才能得到永遠的生命？」耶穌對他說：「為什麼你問我關於『好』的事？只有一位是好的！如果你想得到生命，就要遵守誡命。」他問：「哪些誡命呢？」耶穌回答：「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要孝敬你的父母，要愛人如己。」那個青年對祂說：「這一切我已經遵守了，還欠缺什麼呢？」耶穌說：「如果你願意達到滿全，你去吧，變賣你所擁有的一切，把錢分給窮人，你將擁有天上的寶藏。然後回來，跟隨我！」那青年聽了祂的這些話，就憂愁地走了，原來他擁有許多財產。

今日福音講述耶穌和富貴少年的相遇。這位少年可謂是完美倫理生活的典型，因為他嚴格按照天主的誡命而生活。他想知道自己為了得到永生還欠缺什麼。耶穌提醒他為達到滿全，需要放下自己所把持的財富，並要跟隨基督。福音聚焦在少年的反應上：「他憂愁地走了」。這段福音告訴我們，遵守誡命是重要的，但這並非全部，祂要我們做到的是放下我們所把持的所有一切人性依靠的安全感，而去「跟隨祂」。我們需要反思那阻礙我們跟隨耶穌的是什麼。最重要的並非是成為完全守法的人，而是做一個屬於祂的人。主，請幫我剔除在我內所有不屬於祢的事物。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2日 星期二 聖母元后紀念

民 6:11-24

瑪 19:23-30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有錢人很難進入天國。是的，我再告訴你們，駱駝穿過針眼比有錢人進天國還容易！」門徒們聽了都非常驚訝，說：「那麼，誰能得救呢？」耶穌注視著他們說：「在人看來不可能，在天主前卻是可能的。」那時，伯多祿回答祂說：「祢看！我們捨棄了一切，跟隨祢，將來可以得到什麼呢？」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在重生的時代，人子登上祂光榮的寶座時，你們跟隨我的人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凡是為了我的名而捨棄了房屋、兄弟姐妹、父母子女或土地的，將得百倍的賞報，並承受永生。將來有許多在後的，將成為在後的；而在後的，將成為在前的。」

讀經一講述民長基德紅蒙天主召叫的過程。經文特別提到基德紅家在默納協支派中是最卑微的，而他又是家裡最小的一個，但天主卻偏偏揀選了家世甚微的他。福音也將重點放到為耶穌捨棄一切的門徒身上，他們並非有權有勢的人，甚至處於社會邊緣。但耶穌許諾給門徒百倍的賞報與永生的福樂。教會今日慶祝聖母元后，並邀請我們反省聖母的生平：她是納匝肋很不起眼的女孩，卻受召成為天主之母，直到她升天得到天上元后的殊榮。這正應驗了耶穌最後說明的「前後關係」：許多自以為在世上擁有什麼的人，反倒最終要落後；而那些一無所有，唯獨寄希望於

天主的人，卻要首先得到天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3日 星期三 聖女羅撒

民 9:6-15

瑪 20:1-16

那時候，耶穌向門徒們講了這個比喻說：「天國好比一個園主，清早出去僱工人到他的葡萄園工作。他和工人講定每人一天一塊銀錢，就派他們到葡萄園裡去了。早上大約九點，他又出去，看見街市上有人閑站著，便對他們說：『你們也去我的葡萄園吧，我會給你們合理的工錢。』他們就去了。約在正午和下午三點，園主又出去照樣僱了工人。下午五點的時候，他又出去，看見仍然有人在那裡閑站著，就問他們：『你們為什麼整天站在這裡無所事事？』他們回答：『沒有人僱用我們。』園主說：『你們也去我的葡萄園工作吧。』到了黃昏，葡萄園主對管家說：『叫工人來，給他們發工錢，從最後來的開始，直到最先來的。』那些下午五點鐘開始工作的人來了，每人得到一塊銀錢。當最先僱用的工人來時，他們以為會多拿一點，但同樣只得到一塊銀錢。他們拿了錢就埋怨園主說：『那些最後來的人只做了一小時，而我們在太陽下辛苦了一整天，你竟把他們與我們同等看待！』園主就回答他們中的一人說：『朋友，我對待你並沒有不公平。我們不是講定了一塊銀錢嗎？拿你的工錢走吧。我願意給最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難道我無權隨意用我的東西嗎？還是因為我好，你就嫉妒呢？』所以，那後來的將要領先，那在先的將要落後。」

耶穌在福音中以比喻的方式講述天主揀選和分施恩寵的自由。園主最後的話點明了故事的核心：「我對待你並沒有不公平……難道我無權隨意用我的東西嗎？」。最先被僱用的工人嫉妒的心理狀態被耶穌一針見血地指出。這也反映出一些人的病態思想：「我可以過的好，但是你不能比我過得好；我可以過的慘，但是你一定要比我過得更慘」。耶穌教導我們應該懂得為自己接受的恩寵而感恩，也更要為他人，尤其是那些比我們收穫更多的人而讚美天主。這樣，我們既懂得以感恩的心面對天主自由、白白給與的恩惠，又能以平和的心態面對他人，而這一切都為了建樹天主的教會。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4日 星期四 聖巴爾多祿茂宗徒

默 21:9-14

若 1:45-51

那時候，斐理伯找到納塔乃耳，對他說：「梅瑟法律和先知書上所寫的那位，我們找到了。祂就是若瑟的兒子，納匝肋人耶穌。」納塔乃耳對他說：「納匝肋能出什麼好事嗎？」斐理伯說：「你來看吧！」耶穌看見納塔乃耳向自己走來，就談論他說：「這是個真正的以色列人，心裡沒有詭詐。」納塔乃耳問耶穌：「祢從哪裡認識我的？」耶穌回答說：「斐理伯找你以前，你還在無花果樹下時，我就看見你了。」納塔乃耳立刻高聲回答：「老師！祢是天主的兒子，祢是以色列的君王。」耶穌對他說：「因為我告訴你，

我看見你在無花果樹下，你就信了嗎？你將看見比這更偉大的事！」耶穌又說：「我實實在在對你們說：你們將會看見天開，天主的天使在人子身上，上下往來。」

教會今天慶祝聖巴爾多祿茂宗徒，即若望筆下的納塔乃耳。他的默西亞觀代表了當時猶太人的思想「納匝肋不能出什麼好事」。耶穌時代的納匝肋位於加里肋亞省，被傳統猶太人視為混雜區，遠不如耶路撒冷周圍的猶太人更純正。耶穌教導納塔乃耳天主的奧妙遠超人的思維邏輯。雅各伯在貝特耳的神視中看到「天主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創 28），而耶穌告訴納塔乃耳，那個梯子就是人子的預像。從此以後，連接天人的不再是梯子，而是既為天主又為人的耶穌基督。從此，祂將納塔乃耳由「世俗」的眼光轉向「天國」。主，請祢也清除我個人的拙見而真正認識祢。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5日 星期五 聖路易國王 聖若瑟·加拉桑司鐸

盧 1:1、3-6、14-16、22

瑪 22:34-40

那時候，法利塞人聽見耶穌使撒杜塞人啞口無言，他們就聚合起來。其中一個法學士用這個問題試探耶穌，並對祂說：「老師，法律中哪一條誡命是最大的？」耶穌回答他說：「『你當全心、全靈、全意愛上主，你的天主』這是第一條，也是最重要的誡命。」

還有第二條與此相似：『你當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全部的法律和先知書就在這兩條誠命裡。」

耶穌時代的法利塞人將天主十誡和舊約中所涉及的法律加以擴充從而羅列出 613 條規範，其中 248 條解釋允許做的事情，365 條提示禁止做的事情。這個法學士設想從這些煩瑣的法律中讓耶穌找到最大的誠命。福音特別提到他想要「試探」耶穌，而並非真心尋找真理。耶穌並未從某一個具體的誠命出發，而是以舊約中法律的核心精神來提醒這些所謂的「專家」：最大的誠命是全心、全意、全力愛上主（申 6：6）和愛人如己（肋 19：18）。這才是法律的精華，它不是以條條框框束縛人的自由，相反，它使得人們自由的去愛、去生活。主，請祢讓我們充滿愛祢、愛人的精神。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6 日 星期六

盧 2:1-3、8-11，4:13-17

瑪 23:1-12

那時候，耶穌對群眾和祂的門徒們說：「經師和法利塞人坐在梅瑟的座位上，那麼他們所吩咐的一切，你們要照著做，並遵守他們的命令，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因為他們只說不做。他們捆起難挑的重擔，壓在別人肩上，自己卻不願動一根手指去減輕這重擔。他們的所作所為全為了給人看，所以額頭戴上寬大的經文盒子，把袍子的邊穗加長。他們最愛在宴席上坐首位，在會堂裡坐上座，又喜歡人們在集市上問候他

們，稱他們為老師。至於你們，不要讓人稱你們為老師，因為你們只有一位老師，而你們都是兄弟；也不可稱呼世上的人為你們的父，因為你們的父只有一位，就是天上的父；也不要讓人稱你們為導師，因為你們的導師只有一位，就是基督。你們當中最大的，要作你們的僕役。凡高舉自己的，必被貶抑；凡謙卑自下的，必被高舉。」

今日福音耶穌特別指出經師和法利塞人言行不一的問題。耶穌教導群眾和門徒面對這類人時要聽從他們教導和吩咐的一切，但是不能模仿他們的行為，因為他們只說不做。經師和法利塞人是耶穌時代專門研究並講授天主法律的專家，所以他們所具有的專業知識是真實的，耶穌邀請民眾們聽取他們所傳授的內容。同時，耶穌斥責他們的虛偽和驕傲，因為這些人的虔誠只是做作而已。祂教導我們要以天主為行事的標準並懷有發自內心的謙卑。我們要特別懇求天主醫治我們「內外分裂」的問題，以達到言行相符。主，請幫助我做內外整合的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7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一主日

依 22:19-23

上主對宮殿總管舍布納說：「我要革你的職，撤你的位。到那天，我要召希耳克雅的儿子厄裡雅金作我的僕人。我要把你的朝衣給他穿上，把你的玉帶給他束上，將你的治權交在他手中；他將作耶路撒冷居民和猶大家室的慈父。我要將達味家室的鑰匙放在他肩上；他開了，沒有人能關；他關了，沒有人能開。我要堅定他，有如釘在穩固地方的木樑；他將成為他父家榮譽的寶座。」

羅 11:33-36

天主的富裕、智慧和知識，是多麼高深啊！祂的決斷無法測量，祂的道路無從探究！誰曾知道上主的心意？誰曾作過祂的參謀？誰曾先給祂什麼，而祂必須回報呢？因為一切都出於祂，藉著祂而存在，並且歸於祂。願光榮屬於祂，直到永遠。阿們！

瑪 16:13-20

那時候，耶穌來到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地區，問自己的門徒說：「人們說人子是誰？」他們回答：「有人說是洗者若翰，有人說是厄里亞，還有人說是耶肋米亞，或其他先知中的一位。」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西滿伯多祿回答說：「祢是基督，永生天主之子。」耶穌便對他說：「約納的儿子西滿，你是有福的。因為啟示你的不是血肉之人，而是我在天之父。我還要告訴你：你是伯多祿（磐石），在這磐石上，我要建立我的教會，陰間的權勢不能勝過她。我要把天國的鑰匙交給你。你在地上捆綁的，在天上也要被

捆綁；你在地上釋放的，在天上也要被釋放。」於是，耶穌嚴禁門徒，不可對任何人說祂是基督。

第一篇讀經是反對舍布納的神諭：他是宮殿總管：這是他擁有權威的象徵，也代表他取得國王的信任。此人肩上背負著達味家室的鑰匙代表著他有權決定誰能夠面見國王。這樣的歷史背景有助於我們理解耶穌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伯多祿的意義：祂願意藉著祂在世的代表教宗以及祂的教會成為我們能夠面見天主與否的途徑。本日福音也特別強調，伯多祿之所以能認清耶穌的身份並不是靠他本人的智慧或者能力，而是來自於天父的啟示，是天主施與恩寵的結果。我們今天要特別為教宗祈禱，願他在天主的光照中帶領祂的子民一起走向天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8日 星期一 聖奧斯定主教聖師

得前 1:1-5、8-10

瑪 23:13-22

那時候，耶穌說：「經師和法利塞人，你們有禍了！假善人啊！你們在人前封閉了天國，自己不進去，正要進去的人，你們也不允許他進去！經師和法利塞人，你們有禍了！假善人啊！你們吞沒寡婦的家產，假裝做長久的祈禱，你們必要遭受更重的懲罰！經師和法利塞人，你們有禍了！假善人啊！你們走遍天涯海角，為使一個人信教。他一入教，你們卻使他變成地獄之子，比你們壞雙倍！瞎眼的嚮導，你們有禍了！你們說：『指著聖所起的誓，沒有效力；但指著聖殿

內的金子起的誓，就必須遵守。」瞎眼的糊塗人呀！哪樣更貴重呢？是金子，還是那使金子成聖的聖殿呢？你們還說：『指著祭壇起的誓，沒有效力；但指著祭壇上的祭品起的誓，就必須遵守。』瞎眼的人啊！哪樣更貴重呢？是祭品，還是使祭品成聖的祭壇呢？凡指著祭壇起誓的，是以祭壇和擺在上面的一切起誓。凡指著聖殿起誓的，是以聖殿及住在其中的天主起誓。凡指著天起誓的，是指著天主的寶座和坐在上面的天主起誓。」

今日福音記述耶穌如何批判經師和法利塞人的偽善。這些人以表面的虔誠做掩蓋而追求自己的利益。在舊約的社會背景中，寡婦屬於弱勢群體，需要以色列子民特殊的照顧。而這些本以法律教導人的經師和法利塞人卻吞沒她們的財產。此外，這些為聖殿服務的人卻更看重聖殿內的金子和祭壇上的祭品這些物質層面，而忽略了聖殿和聖所為「聖」源於臨在的天主。耶穌的教導邀請所有在教會內的人反思自己的行為：我們是否遵守社會正義？我們宣傳福音是為了基督還是為了能給自己帶來某種利益？我們是否按照真理去教導別人？主，求祢幫助我言行一致的在祢內生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29日 星期二 聖若翰洗者蒙難

得前 2:1-8

谷 6:17-29

原來發生了這事：黑落德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緣故，逮捕了若翰，把他綁起來，關進監獄。因為黑落德娶了這個女人為妻，而若翰曾對黑落德說：「你這樣佔有你兄弟的妻子是違法的。」黑落狄雅便懷恨在心，想殺死若翰，但無從下手。因為黑落德敬畏若翰，知道他是一個正義聖潔的人，所以保護著他。若翰說話時，黑落德雖然深感不安，但仍樂意聽他。黑落德的生日那天，適當的機會來了。黑落德宴請部屬大臣、軍官和加里肋亞的權貴鄉紳。黑落狄雅的女兒進來獻舞，深得黑落德和在座賓客的歡心。國王便對這個女孩說：「你要什麼我都賞給你。」他甚至發誓說：「即使你要我王國的一半，我也會給你。」這女孩出去對母親說：「我該要什麼？」她的母親說：「洗者若翰的頭。」女孩立即回到國王跟前，請求說：「我要你現在把洗者若翰的頭放在盤子裡給我！」黑落德王就十分為難，可是因為他的誓言，和同席的人，不好意思拒絕她。於是立即派侍衛，下令把若翰的頭送來。侍衛就去監獄斬殺了若翰，將他的頭放在盤子上，端給女孩。女孩接過來，給了她的母親。若翰的門徒們聽到這消息，就前去領了他的屍體，葬在墳墓裡。

今日福音邀請我們去反思黑落德面對真理的態度。首先，洗者若翰因提出黑落德佔有兄弟的妻子是違法的事情（肋 18：16）而激怒了後者。當黑落德逮捕若翰以後，他矛盾的態度被描寫得

淋漓盡致：一方面真理使得他不安，但是另一方面，他喜歡聽若翰講話。面對真理，黑落德似乎離做出正確的決定只差一步之遙。然而，他因為顧及面子選擇徹底拒絕真理而斬殺了若翰。其實我們每一個人都曾面對這樣的不安和掙扎：渴望真理的同時，又怕它不符合自己的需要，也擔心會被他人嘲笑。真理的特性決定它不能是模稜兩可的，人需要面對它並做出選擇。主，請賜予我選擇真理的勇氣。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月30日 星期三

得前 2:9-13

瑪 23:27-32

那時候，耶穌說：「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假善人啊！你們就像用石灰刷白的墳墓，外表漂亮，裡面卻是死人的骨骸和各種不潔。同樣，你們外表看似正人君子，裡面卻充滿了虛偽和邪惡！

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假善人啊！你們建造先知的墳，修飾義人的墓，又說：『如果我們生在祖先的時代，決不會與他們合夥殺害先知。』你們這樣說，已承認自己是殺害先知的後代，現在你們去完成祖先開始了的暴行吧！」

耶穌再次以嚴厲的言辭批評經師和法利塞人的「內外不一」。墳墓和死人都被猶太人視為不潔之物，而祂卻以這兩樣事物做類比來說明這些人的虛偽。同樣，外表的光鮮和內在的醜陋形成巨大反差。另外，耶穌提到他們是殺害先知的後

代並要完成祖先開始的暴行，這是祂苦難的預報，因為祂將承受同先知一樣被迫害至死的命運。這段福音提醒我們在靈性生命中要做整合的人。不能僅僅注視他人可以看到的外表，也要關注在暗中的父所能夠注視的內在。同時也要善於分辨這個時代的訊息，不能成為殺害這個時代先知的劊子手。主，我將我分裂的部分交給祢，求祢整合我。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31 日 星期四

得前 3:7-13

瑪 24:42-51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們說：「你們要警醒！因為你們不知道你們的主在哪一天要來。你們要明白：如果主人知道小偷會在晚上某個時候來，他必會警醒，不讓小偷進入屋裡。所以，你們也要準備好，因為在你們料想不到的時刻人子就突然來臨。

試想，誰是那個精明又值得信賴的僕人，他的主人派他管理全體家僕和家業，並按時分發他們的糧食呢？當主人來到，見他忠於職守，這僕人就有福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會把自己的一切財產交給他管理。但如果他是個壞僕人，心裡想：『我的主人必會遲來。』他就動手毆打其他的同僕，跟醉鬼一起吃喝。在他想不到的日子，猜不著的時刻，他的主人就來到，把他剷除，使他跟假善人有一樣的下場，在那裡只有咬牙切齒的哀號。」

耶穌提醒門徒為迎接主來臨的日子要特別「警醒」和「準備」。福音的重點不在於祂會以意想不到的日子和突如其來的方式來臨，而是強調門徒們等待祂的方式。耶穌以忠於職守的管家和肆意妄為的惡僕為例來反射人們對於末世的不同態度以及與之相對應的結局：前者可以管理主人的一切財產，而後者則被拋棄。這個比喻讓我們反思自己的日常生活：我是混混沌沌地過日子，還是時刻提醒自己準備基督第二次來臨？祂所謂的「醒悟」並非指晝夜不眠，而是指我們面對生活中的每一件事、每一個人的態度。主，求祢喚醒我麻木的心，讓我為了祢在平凡的每一天持守忠信。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